

第一章

绪论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是整个马克思主义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它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人类以往科学和哲学发展的科学总结，是人类以往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成果的光辉结晶。要阐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内容，首先必须对哲学的一般问题、哲学发展的基本线索、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点和功能等，作些初步的考察。

第一节 哲学是理论化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在古希腊文中，哲学（*φιλοσοφία*）是“爱智慧”的意思。在汉语中，“哲”字的意思也是智慧。《尔雅·言音》：“哲，智也。”因此，从字面意义上讲，哲学可以说是关于智慧之学。

哲学作为智慧之学，最根本的任务就是要教人们善于认识和处理自己同外部现实世界的关系，为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提供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一般地说，人们处理自己同外部现实世界的关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都是受一定的世界观的支配并遵循一定的方法的。但是，人们在具体的活动中所表现的世界观和所运用的方法，还不是以系统化的理论形态出现的。哲学则是

一种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正因为如此，哲学在本质上是关于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学问。这才是哲学作为智慧之学的真正含义。正是这一含义规定了哲学的对象、性质、特点和功能。

一、哲学的对象和性质

人类为了自己的生存和发展，必须通过自己的活动处理自己同现实世界的关系。这些活动尽管多种多样，说到底无非是做着一两件事：一是认识世界，一是改造世界。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就是人类处理自己同现实世界的关系的两种基本活动形式。现实世界是统一的物质世界，它的表现形态多种多样，人类本身也是统一的物质世界的一部分。但自有人类以来，统一的物质世界可以归结为物质和由物质所派生的精神两类现象，并出现了人的主观世界和外部客观世界的分化。人们无论是认识世界还是改造世界，都必然要涉及精神和物质、主观和客观的关系问题。人们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的一切活动，实质上都是以不同的方式处理这个问题。人们正是在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的活动中，逐渐产生了对世界各种事物和现象的看法，并形成一定的世界观。所谓世界观（亦称宇宙观）就是人们对于整个世界、整个宇宙，包括自然界、社会和人及人的主观精神世界在内的根本观点。比如：世界的本质是精神还是物质，精神和物质的关系是怎样的；现实世界是有限的还是无限的，有限和无限的关系是怎样的；世界上的各种现象是从来如此的，还是变化发展的；事物的变化发展是杂乱无章的，还是合乎规律的；对于世界上的各种现象以及它们的本质，人们能不能认识以及怎样认识；对于客观世界，人们能不能改造以及怎样去改造等等问题，都属于世界观的范围。这些问题是在人们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的活动中产生

的。哲学要指导人们处理和驾驭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就必须把这些世界观问题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哲学就是一门研究诸如此类的世界观问题的学问。

人们的世界观总是在观察和处理各种具体事物和具体问题时通过所持的态度和所采取的方法而表现出来，因此，世界观同时又是方法论。人们认识世界要有认识方法或思想方法，改造世界要有行动方法或工作方法。认识不同的问题，改造不同的对象，都有各自不同的方法，都需要各种不同的学问。而哲学则为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为人们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的一切活动提供了一个总的普遍的方法。这种关于总的普遍的方法的学问或理论，就叫做方法论。世界观和方法论是密切联系着的，是同一问题的两个方面。人们对于世界的根本观点是什么，这是世界观；用这样的看法、观点来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这就是方法论。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会有什么样的方法论，此外并没有脱离世界观的单独的方法论，正如没有不表现为一定方法论的纯粹的世界观一样。所以哲学同时也就是研究方法论的学问。正因为如此，当哲学为人们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为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提供世界观的指导的时候，同时也提供了方法论的指导。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学问，是经过理论的加工和概括的东西。它同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所表现的世界观及他们观察和处理各种具体事物、具体问题所采取的方法是既相联系又有区别的。人们在经过专门的哲学训练之前，所持的世界观和所掌握的方法往往带有自发的性质，只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缺乏理论的论证和严密的逻辑，没有达到系统化、理论化的高度。与此不同，哲学则是关于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理论体系，或者说，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既不是世界之外的遐想，也不是人们

现察和处理各种具体事物、具体问题的观点和方法的机械拼凑；而是通过对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所形成的各种具体观点和具体方法的总结、概括，运用一系列一般性的概念和范畴按照一定的原则逻辑地建构起来的理论体系。哲学不仅要从总体上对人们如何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提出一定的具有普遍性意义的观点、原理和原则，而且要对这些观点、原理和原则作出理论的解释和逻辑的论证。所以，哲学既来源于人们的实际生活，又是人们的实际生活的理论升华。这一事实告诉我们，一方面，哲学并不是某种超然于现实世界和现实生活之外的不可捉摸的神秘的东西；另一方面，哲学又是一种关于世界观和方法论的专门的学问，有自己特定的对象和内容。要了解它，掌握它，就得学习它。

二、哲学知识和哲学思维的特点

哲学是一个有自己特定内容的知识部门，是整个人类知识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所谓知识，是人类认识的成果，是在实践基础上产生又经过实践检验的对客观实际的反映。运用一定的概念体系和逻辑结构使这些认识成果系统化、理论化，就形成特定的科学。哲学同其他各门具体的科学一起，共同组成人类的知识体系。在人们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的活动中，不仅逐渐产生了关于自然的知识、关于社会的知识，而且逐渐产生了关于人自身及其思维的知识。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人文科学、思维科学，分别是这些部门知识的结晶。哲学则是关于这些科学知识的综合性的概括和总结。

由于认识的发展，知识不断发生分化，形成了门类愈来愈多的具体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人文科学和思维科学的分支学科。但是，这些具体的科学或分支学科，只是关于世界某一部、方面、领

域的规律性知识。如力学研究物体机械运动的规律，物理学研究物体的声、光、热、电、磁以及原子内部等方面的物理运动的规律，化学研究元素的性质和转化、分解和化合等化学运动的规律，生物学研究生物有机体的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等生命运动的规律，经济学主要研究生产关系运动的规律，法学研究法律这种上层建筑的本质、作用和发生、发展的规律，心理学研究人的心理活动的规律，等等。哲学则是从这些具体科学知识中概括出来的最一般的知识。

哲学和具体科学的相互关系，有一个历史的发展过程。在古代由于实践水平低下，人们对于周围世界的认识很笼统、很肤浅。与此相适应，在最初建立起来的关于现实世界的知识中，哲学和其他科学之间，其他各门科学之间，还没有明确的界限和严格的分工，它们浑然一体地掺杂在人类知识的总体之中。随着实践水平的提高，各种专门的知识不断积累和发展起来，哲学知识和其他科学知识逐渐地发生分化。自从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出现以后，由于生产力的迅速发展，产生了近代的实证科学，大大加快了哲学和其他科学的分化过程。愈来愈多、愈来愈细的自然学科、社会科学、人文学科和思维学科相继成为独立的知识部门，哲学和其他科学由合而分的历史趋势特别明显地表现出来。

然而，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的旧哲学并没有明确认识和自觉顺应这一人类认识史的进步趋势。那时的哲学家，包括唯物主义的哲学家在内，往往把自己的哲学看作凌驾于一切专门科学之上、并包括一切专门科学的所谓“科学之科学”。他们认为，各门科学只提供不完全的、相对的真理，只有他们自己的哲学才提供完全的、绝对的真理。他们抱着解答一切疑难、穷尽一切知识的奢望，君临于各种具体的专门科学之上，用主观幻想的联系代替尚未认

识的真实的联系，用臆想的东西补充缺少的事实，企图用自己的哲学原则和逻辑方法去编织自认为天衣无缝的绝对真理的体系。他们在这样做的时候，虽然概括了一些科学的成就，提出过一些有价值的思想，但却不可避免地会有很多错误的甚至极其荒唐的结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否定了那种企图包罗万象的“科学之科学”，正确地解决了哲学和具体科学的相互关系问题。它认为，哲学和具体科学之间的关系是一般和特殊的关系，它们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既不能彼此割裂 也不能相互代替。

哲学是人类理论思维的最高形式。从哲学是关于各门具体科学知识概括和总结这个意义来说，哲学思维具有反思性的特点。哲学不是哲学家头脑中的凭空空想，只有通过对各门具体科学知识的反思，才能获得自己的内容。所谓对具体科学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就是一种反思。但哲学不是各门具体科学知识的简单总汇。它对各门具体科学知识的反思，目的是要从各类事物的特殊本质和特殊规律中，抽象出事物的具有普遍必然性的一般本质和一般规律。因此，哲学思维又具有高度抽象性的特点。正是这种高度的抽象性，使哲学思维既立足于直接的现实性而发生，又超越于直接的现实性而驰骋。哲学思维不满足于对现实的经验直观和实证思维，而是既要寻根究底，又要瞻前窥远。因此，哲学就能作为世界观和方法论，以“头等智慧”教人们善于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善于超越现实创造理想的对象世界。

哲学思维的上述特点，是通过哲学思维所特有的范畴体系表现出来的。哲学思维作为人们自觉从事的高度抽象的理性认识活动，其重要的工具和手段，是具有高度抽象性和普遍性的哲学范畴体系。哲学范畴是哲学用以把握对象的中介。一般地说，哲学范畴之区别于具体的科学概念，主要在于它的高度的抽象性和广泛的

普遍性。有些概念即使为哲学与具体科学所共用，但它们作为哲学范畴与具体科学概念仍然可以从抽象性、普遍性的程度加以区别。就具体的科学概念来说，其实指性、实证性表现得比较突出。当哲学要从具体科学中引进某种概念时，必须从哲学上加以发挥和改造，使之成为具有抽象性、普遍性的哲学范畴。当然，哲学范畴同具体科学概念之间的区别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实际上，哲学往往将一些具体科学概念引入到自己的范畴体系，而具体科学也往往将一些哲学范畴引入到自己的概念体系，并使之通行有效。然而，这种相互引入，实际上是经过了范畴或概念的变换的。无论如何，哲学思维总是通过自己特有的范畴体系来实现自己对对象的哲学掌握的。

三、哲学的社会地位和社会功能

哲学研究的对象和范围涉及到包括自然界在内的整个世界，但哲学本身却是一种社会现象。要对什么是哲学有个比较全面的了解，就不能不对哲学在社会生活中所处的地位和所具有的功能作出说明。以一定的观点和方法来对哲学这一特殊社会现象进行研究的学科，可称之为哲学学。

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学认为 哲学既是一门一般的科学 又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它由社会存在所决定，反映并反作用于社会存在。社会存在的状况决定着哲学的基本面貌；社会存在向前发展了，哲学理论也或迟或早地要发生变化。任何哲学体系或哲学原理，不管它多么抽象，归根到底都是对社会存在的正确或歪曲的反映；哲学领域中所发生的任何一种变化，不管是进步的还是退步的，仔细考究起来，都可以从社会存在中找到它的根源。正如马克思说的：“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是文明的

活的灵魂'^①。哲学思想虽有其历史的继承性和相对独立的发展线索，但决不能据此而把哲学看作是同社会存在相脱离的独立王国。

人总是生活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之中，在阶级社会里则生活在一定的阶级关系之中，是属于一定的阶级的人。生活在不同的社会关系、阶级关系中的人，总是要从自己所处的地位、所代表的阶级利益出发来观察世界，形成自己的世界观，建立自己的哲学学说，并用来解释世界和改造世界。因此，在阶级社会里，从总体上看，哲学总是隶属于一定阶级的哲学。一定哲学的命运，总是同它所代表的阶级的命运休戚相关的。

哲学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同其他形态的社会意识，如政治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宗教等等具有共同的性质，哲学作为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又同其他形态的社会意识存在着明显的区别。例如，哲学和宗教虽然都回答关于世界观的一般问题，但是它们却是两种不同的社会意识形态。哲学是以概念的、逻辑的形式回答有关世界观的问题，它提倡思考，注重说理。宗教则树立偶像，提倡迷信和盲从。当然，在历史上曾经出现过哲学和宗教的合流，或者是宗教的绝对统治奴役着哲学，使哲学变成宗教的婢女；或者是哲学（某些唯心主义）论证宗教，甚至变成了宗教。这种情况并不意味着哲学和宗教的界限不复存在，而是说明了理智的倒退、哲学的衰落。可是，时至科学昌明的 20 世纪，在西方各国仍有一些哲学家在鼓吹哲学服从神学。例如新托马斯主义者认为神学和哲学的关系是上下级的关系，“神学控制和管辖着哲学家所提出的结论”，对这些结论行使否决权，哲学要成为论证神学的工具。在西方，这种蒙昧主义仍在发生作用。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 第 121 页。

哲学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在整个社会意识形态中处于一种统摄一切的核心地位，是社会文明的活的灵魂，因而具有十分重要的社会功能。这种社会功能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首先，哲学作为世界观，为人们提供了一个哲学意义上的世界图景，并以自己特有的哲学方式论证人在世界中的地位，揭示人与世界的复杂多样的关系，从而为人们认识和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规定了一般的思维和理论前提。这种前提总是渗透在人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和创造理想世界的活动中，起着统摄和控制的作用。其次，哲学作为最高层次的方法论，是人们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的基本规范和准则，在人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和创造理想世界的活动中，它作为总体性和一般性的方法论原则起作用。哲学方法论是人的思维方法的核心，对各种具体的思维方法起着制约作用 因此 掌握正确的哲学方法论 是提高人的思维水平 完善人的思维方法的根本途径。第三，哲学具有一种独特的批判性功能，它不是简单地、刻板地描述人与世界的现实关系，而总是以一种批判性态度对这种关系作出评价。对现实关系的 审视与 批判，对未来理想关系的追求与构想，即哲学中所包含的价值观念体系，往往是哲学世界观和方法论蕴含着的十分积极的内容。因此，在人们的精神世界中，哲学往往作为信念、理想而起着导向和激励的作用。

哲学作为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作为最高层次的方法论，作为积极的信念和理想，这三个方面是互相制约、互相协调、统一地发挥作用的。哲学总是力图为人们的现实活动建构起合理的思维理论前提和方法论前提，同时又不断地对这些前提进行哲学的自我审视和批判，实现对前提的重构。这样，就能使人们处理自己同外部客观世界的关系的活动既具有连续性、规范性 又具有创造

性、开拓性。

第二节 哲学的基本问题

第一节所讲的是关于哲学的最一般的特征，或者说是关于哲学的共性。然而历史上和现实中存在的哲学却是各不相同的。比如哲学虽然被看作是智慧之学，但并不是任何哲学都能给人以智慧。哲学虽然都是讲的世界观、方法论的大道理，但有的是真道理，有的是假道理。哲学虽然都是关于具体科学知识的概括和总结，但有的概括和总结是科学的，有的概括和总结则是歪曲的。哲学虽然是同宗教不同的意识形态，但有的哲学能同宗教彻底划清界限或基本划清界限，有的哲学则和宗教划不清界限，甚至同流合污，如此等等。要区分各种哲学思想、哲学派别的正确和错误，就必须进一步懂得哲学的基本问题，了解各种哲学围绕这一问题所展开的争论。

一、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

在哲学所研究的许多问题中，贯串着一个基本的问题，就是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的一些杰出的哲学家，就已经意识到这个问题在哲学中的地位。比如费尔巴哈就说过：“神是否创造世界的问题”，就是精神对感性的关系问题^①，这是哲学上最重要的也是最困难的问题……全部哲学史就是在这个问题的周围兜圈子”^①。后来恩格斯更明确地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

见《列宁全集》第38卷 中文第1版 第63页。

问题。’^①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一个十分古老的问题，它的根源在于远古时代的狭隘而愚昧的观念。在远古时代，人们还完全不知道自己身体的构造与机能，不能解释梦中的景象，于是就产生一种观念：他们的思维和感觉不是他们身体的活动，而是一种独特的、寓于这个身体之中而在人死亡时就离开身体的灵魂的活动。从这个时候起，人们不得不思考这种灵魂对外部世界的关系。于是就产生了灵魂不死的观念。同时，由于不可驾驭的自然力被人格化，还产生了神的观念。进入文明时代以后，由于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工，“迅速前进的文明完全被归功于头脑，归功于脑髓的发展和活动；人们已经习惯于以他们的思维而不是以他们的需要来解释他们的行为……”。这样，随着时间的推移，便产生了唯心主义的世界观。’^②像人们以自己的思维来解释自己的行为一样，这种世界观也以思维来解释世界的存在。此后，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就愈来愈被清楚地提了出来，并获得了作为哲学基本问题的完全的意义。尽管这一基本问题在各个历史时期的表现形式不尽相同，但它贯穿于整个哲学发展的历史，各派哲学一直都是围绕这个问题而展开着长期的斗争的。

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之所以是哲学的基本问题，是因为哲学正是为了解决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问题，即了解决主观和客观的关系问题而产生、存在和发展的。哲学所研究的全部问题，归根到底都是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各门具体科学尽管有其特殊的研究对象和任务，但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的任务，即解决人们的思维（认识）同客观存在的某一特定领域、特定方面的关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5页。

系问题。

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之间的相互关系，是从多方面展开的。在这诸方面中，恩格斯把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作为最重要的方面突出地提了出来，并把它作为在哲学上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基本哲学派别的唯一标准。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之所以是哲学基本问题的重要方面，是因为它贯穿于全部哲学问题并规定着解决全部哲学问题的基本方向。比如，在关于事物发展规律性的问题上，坚持物质是世界的本质，是第一性的东西，就会主张规律的客观性，认为事物发展的规律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是人们不能创造和消灭的；坚持精神是世界的本质，是第一性的东西，就会否认规律的客观性，或者根本否认事物存在着规律，或者把规律看作是某种神秘的精神创造的等等。在其它的问题上也是如此。

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并不能代替它们之间相互关系的全部问题。因此，恩格斯又明确指出：“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还有另一个方面：我们关于我们周围世界的思想对这个世界本身的关系是怎样的？我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我们能不能在我们关于现实世界的表象和概念中正确地反映现实？用哲学的语言来说，这个问题叫作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①。这就是世界可知或不可知的问题。绝大多数的哲学家，包括唯物主义者 and 彻底的唯心主义者都对这个问题作了肯定的回答。除此之外，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还有其他方面，例如思维对存在、精神对物质有没有能动的反作用以及如何估价这种反作用等等。对于这些方面的问题，各种哲学学说也都有各自的不同回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 第221页。

答。需要强调的是，无论何种哲学学说，对于所有这些方面问题的解决，都是以对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即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的解决为前提的。

二、哲学中的基本派别及其历史形态

对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有两种截然相反的回答。正确的回答是，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世界的本质是物质，精神不过是高度发展的物质——人脑的机能，是主观对于客观的反映。错误的回答是，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世界的本质是精神，物质不过是精神的产物和体现。持前一种观点的是唯物主义，持后一种观点的是唯心主义。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凡是认为自然界是本原的，属于唯物主义阵营；凡是断定精神对自然界来说是本原的，组成唯心主义阵营。“除此之外，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这两个用语本来没有任何别的意思，它们在这里也不能在别的意义上被使用。”^①

古往今来，哲学上的流派尽管繁多，但归根到底都分属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个基本派别。这是因为，对于精神和物质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的回答，归根到底只能或者是唯物的，或者是唯心的，二者必居其一。在哲学领域中，没有也不可能有第三种回答。历史上和现实中常常会出现企图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调和起来的折中主义或二元论的哲学。它们无非是把唯物主义（在这个问题上）和唯心主义（在那个问题上）无原则地混杂在一个体系里，并没有超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外，只不过把二者的对立从两种哲学体系之间搬进了同一哲学体系的内部罢了。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0页。

如何回答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唯一的标准。这是符合实际的科学结论。可是，这一正确原则却遭到某些唯心主义哲学家的歪曲和攻击。古典的资产阶级唯心主义者一般都比较率直地肯定精神的第一性，公开地站在唯心主义立场来反对和攻击唯物主义。在现代，由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对唯心主义的深刻批判，由于科学的发展越来越证实着唯物主义，因而唯心主义哲学家的大多数人都竭力用各种方式掩盖自己的唯心主义，回避和抹煞哲学的基本问题。他们或者认为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已经“陈旧”、“过时”了，应当“不了了之”或者认为这个问题是超出人的认识能力、在经验中“不能证实或否认”的“形而上学”问题，或者认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只是语义上的分歧，根本没有什么实际的意义。他们有的人提出要用“实证的事实”、“中立的要素”等等非心非物或者亦心亦物的“新”概念来代替物质和意识的“古老”的“形而上学”概念，并以此作为划分哲学派别的根据。他们标榜自己的哲学是“超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上的“最新的”、“科学的”哲学。那么，这种“实证的事实”、“中立的要素”等等又是什么呢？按照他们的解释，无非是“感觉”、“经验”、“逻辑符号”等等主观的东西。这样，绕了一个圈子，终究未能回避、抹煞掉哲学的基本问题，而只是以“新”的名词术语唯心主义地回答了这个问题。在现代西方哲学家中，有些人歪曲信息论的科学成就，去制造混乱。例如德国的斯坦布赫认为，信息概念赐给唯物主义者“痛苦”，龚捷尔等人则妄图以这种混乱“证明辩证唯物主义是站不住脚的”。他们说：“与物质和意识的概念相并列，出现了第三个更为广泛的概念——信息，它的天职是消灭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的对立”。这种企图利用信息概念去取消哲学基本问题的作法，也是徒劳的。信息固然不能归

结为某种具体的物质 但它仍然是依赖于一定的物质过程 和能量过程 的。因此 在信息论问题上 仍然存在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基本哲学路线的对立。

另外一些唯心主义者 虽然“承认”有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区别 但又歪曲了划分二者的标准。有的说 凡是主张因果论的就是唯物主义；凡是主张目的论的就是唯心主义。这个标准是根本不能成立的。固然目的论者往往都是唯心主义者，但是主张因果论的哲学家中并不都是唯物主义者。还有一种流行的偏见，认为凡是追求物质享受的就是唯物主义 凡是向往“美好世界”抱有“高尚理想”的就是唯心主义。这种论调本身就是对于唯物主义的污蔑 对唯心主义的赞美。事实上 历史上和现实中都有一大批唯物主义者为自己的理想而献身，与此同时，那种口头上蔑视物质和物质利益 以显示其唯心主义的高尚 而在餐桌上却努力“实践”其“唯物主义”的人 也大有人在。所以 这种观点除了把唯物主义庸俗化、搅混哲学阵线以外，不会有别的结果。

列宁说：“透过许多新奇的诡辩言词和学究气十足的烦琐语句，我们总是毫无例外地看到，在解决哲学问题上有两条基本路线、两个基本派别。”^①这就是哲学上的党派性。

在千奇百怪、花样翻新的唯心主义阵营中 归结起来有两种基本形式：一是把主观精神 我的“感觉”、“经验”、“心”等等 夸大为唯一的实在 这叫做主观唯心主义；一是把“客观”精神 虚构出来的离开人和物质世界的“道”、“理”、“理念”、“宇宙精神”、“绝对观念”等等 或者直接了当地叫做神 说成是世界的基础 当作第一性的东西 这叫做客观唯心主义。这两种形式 不过是歪曲世界本来

^① 《列宁选集》第2卷 第342页。

面目的两种手法 如列宁所说 它们之间好比是不同颜色的魔鬼之间的区别 在本质上是一致的 都是根本错误的。主观唯心主义的哲学显然违背了自然科学的常识。如果把世界看作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那么在人和人的意识出现以前就不可能有世界，不可能有地球和日月星辰以及自然界的一切。如果一切事物都是思想的产物、感觉的产物 那么大脑和感觉器官（眼、耳、鼻、舌、身）也都成了感觉的产物，人们也就无需用大脑来思维，无需用感觉器官来感觉。所以列宁曾经把主观唯心主义者称之为“无头脑”的哲学家。这种主观唯心主义哲学的逻辑，必然地导致唯我论，因为从只有自我的思想才是唯一真实的存在这个前提出发，必然得出世界和世界上的一切事物、一切人，都无非是自我的思想产物的结论。客观唯心主义也是极端荒谬的。它把世界看成某种“客观精神”的表现和产物。然而这种“客观精神”完全是虚构的。自然科学已经充分证明，一切思想都是人的思想，脱离开人这个主体，任何精神性的“理”、“理念”、“绝对观念”等等都是不可思议的。客观唯心主义者不管在“精神”前面加上多少“客观”的字眼 都不可能把精神变成离开人的意识而客观存在的东西。客观唯心主义哲学要人们相信，世界上的事物都取决于某种神秘莫测的精神力量，这就必然要与宗教创世说同流合污。在这里 用各种术语表达的“客观精神”，统统不过是上帝的别名而已。宗教教义实际上成了客观唯心主义粗俗化的形式，而客观唯心主义则不过是用哲学语言精制的了宗教创世说。

在唯物主义阵营方面 随着人类实践和科学水平的发展 也经历了三种基本的历史形态 朴素的唯物主义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

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 不论表现为何种形式 也不论经历了哪

些形态 它们之间从未间断的对立和斗争 始终是围绕着精神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而展开的。

当然 把握哲学基本问题这个尺度来划分哲学的基本阵线 只是一个一般的原则。在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来对各种哲学流派和哲学观点作出判断时 应进行具体的分析 不能采取简单的贴标签的做法。对于同一阵营中的不同流派，首先要注意它们在本质上的共同点 同时也不能忽略其特殊点。这就是说 要充分认识哲学斗争的复杂性。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互相对立，竟长争高，不是偶然的现象，而是有其深刻的认识根源和社会根源的。人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 在主观和客观相互作用的过程中 逐渐地意识到自己所接触的周围事物及其变化发展是不依赖于人的主观意识而存在的。事实上，每一个实践着的人都要受这个观点所支配，否则就无法生活下去。这种自发形成的唯物主义思想萌芽，由进步的或具有一定进步倾向的哲学家加以总结和提炼，就形成唯物主义哲学。这就是唯物主义哲学产生的认识论根源。但是，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统一 是对立的统一。人们对于客观世界的认识是一个在实践基础上的相对独立的发展过程，是一个充满矛盾的复杂的发展过程，在这个发展过程中，每一步都存在着脱离实践、歪曲世界本来面貌的可能。例如 在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再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发展过程中 如果片面地夸大感性认识 把主观感觉看成是唯一实在的东西 就会产生主观唯心主义 如果脱离客观实践 片面地夸大理性认识 把概念看成是离开人和事物独立存在的‘客观’实在的东西 就会产生客观唯心主义。列宁指出：“哲学唯心主义是把认识的某一特征、方面、部分片面地、夸大地……发展 膨胀、扩大 为脱离了物质、脱离了自然的、神化了的绝对。”直